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5)

回條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
之登記持有人，將出席或委任代表代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定於2016年1月12日(星期二)上午
10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23號量子銀座15層會議廳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2. 請附上 閣下之身份證／護照複印件。
3. 請附上 閣下之股權證明文件複印件。
4. 本回條必須於2015年12月23日(星期三)當日或之前以親身遞送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股股東適用)，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本公司辦事處(內資股股東適用)，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23號量子銀座12層。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i)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
- (ii)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倘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在本回條上所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iii)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 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iv)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